



# 中三升高中

## 課程簡介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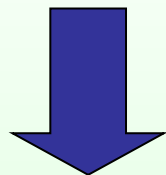
### 2016 - 17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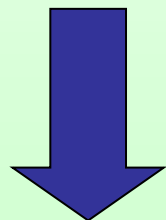
# 新高中學制

初中 (三年)



選科

高中 (三年)



香港中學文憑試

大學 (四年)





# 高中開設科目

**A班**

**B、C、D班**

**4 + 必修 + 2X**

**4 + 2X**

: 核心科目 ➡ 中、英、數、通識

: 選修科目 (本校開設) ➡ 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  
中史、歷史、經濟、  
地理、視藝、資通





# 譚中開設科目

班別	A班	B班	C班	D班
核心科目	化學 數學科單元二	---	---	---
選修一	化學、物理、經濟、歷史、視覺藝術			
選修二	生物、經濟、中史、地理、資通科技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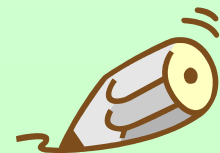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可選擇組合



選修一 → 選修二 ↓	化學	物理	經濟	歷史	視藝
生物	A	B	C	D	E
經濟	F	G	---	H	J
中史	K	L	M	N	O
地理	P	Q	R	S	T
資通	U	W	X	Y	Z



# 各選修科人數上限\*

選修一	化學	物理	經濟	歷史	視藝
上限	29人	29	29	29	20
選修二	生物	經濟	中史	地理	資訊科技
上限	29	29	29	29	20

\* 相關數字按目前中三級現有學生人數而定，明年7月中三級同學選科前人數可能有變，各科名額以「中三級選科表」上的數字為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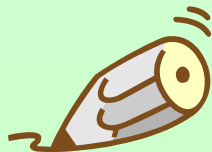


## 編班 / 選科準則

學生於學年考試後填寫選科表。

校方按學生的學年總成績排名將學生排序。

由第一位學生開始，按照學生所報讀的班別及選修科目組合編配。





# 教學語言

1. 高中原則上教學語言維持初中的狀況，使用英語教學之科目為數學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及資訊及通訊科技等五科。
2. 不過為照顧不同學生的需要，同學可於中四開學時決定上述用英語教學的科目是否需要轉用中文，惟各科教學語言一經確定後，中四上學期考試完結前不准改變。
3. 完成中四學年後亦只可再改變教學語言一次。





# 退修科目

1. A班同學可以申請退修一個非核心科目及數學單元二
2. 申請期限  
第一次：中四級下學期考試後\*；  
最後一次：中五級上學期考試後；  
\*中四級數學科成績欠佳的同學，可於上學期考試後向科任老師申請不修讀單元二，並由科主任審批。



# 留級安排

1. 留級人數：按當年該級總人數而定。
2. 留級生選科安排：原則上中四及中五級學生留級後修讀的選科也與往年相同；  
中四留級生如要求重選選修科，須向校方申請，校方將視乎其選擇之科目是否仍有名額，才作考慮；  
中五留級生不得轉科(難以補償中四課程)
4. 留級生編班安排：全由校方決定。如有A班同學留級，學校可因應其能力，勸喻同學少修一個選修科，轉讀其他班別。





# 校本評核 (SBA)

1. 以下科目需進行校本評核

核心科目：中、英、通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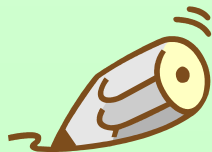
選修科目：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視藝、  
資訊及通訊科技

2. 方式：

測驗、功課、專題研習、考察、實驗 . . .

3. 時間：中四至中六

可能於放學後或學校假期中進行



完